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解聘财务负责人暨新聘任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解聘财务负责人暨新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解聘财务负责人的情况

因工作内容调整，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解聘邱卫东先生财务负责人职务。解聘后，邱卫东先生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等职务。邱卫东先生担任财务负责人的原定任期为2024年11月28日至2027年11月27日，本次解聘事项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本次解聘其财务负责人职务后，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邱卫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将严格按照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办法》的要求，妥善办理工作交接事宜。

二、新聘任财务负责人的情况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文坛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

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张文坛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决议；
- 2、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简历：

张文坛，男，1990年11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英国考文垂大学会计与财务管理专业理学硕士，中级会计师。2016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山东钢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营业部业务员，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业务主管，山东钢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资金管理部业务主管、高级主管，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资金中心业务经理。现任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张文坛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